2016年第11期

教务处编 2016年12月26日

2016年下学期第十八周教学工作例会纪要

时间：2016年12月26日

地点：科技楼402会议室

主持：金继承

记录：许亮

整理：全湛宇

到会情况：陈艺锋、周柏林、荣曼生、胡俊红、陈益元、刘善球、凌智勇、荣光宗、周丽娟、刘青、黄宇刚、杜春燕、赵德坚、柯胜海、蔡首生、高泽平、杨燕、孙斌、王志勇、李灿、朱艳辉、王小兵、曾进辉、黄利华、刘建华、余勇、刘有势、李光、李萍、谭桂辉、张发明、张德容、罗新河、赵孜、冷必元、杨婷、文爱军、范成文、黄晓丽、何宁波、尹学毅、刘会娟、丁厚泰、王恩华、刘双强、刘常云

请假：陈宪宏、欧政成

会议主要内容：

1. 教务处对本学期各项教学相关工作任务的下达
2. 2017年上学期校公选课学生选课为两个阶段，第一阶段为12月26日~29日，第二阶段为12月30日。请各学院通知学生在规定时间完成选课。
3. 请各学院加强对期末考试工作的管理，确保考试工作顺利进行。期末校级统考时间为2017年1月4日~5日，请各学院配合做好相关工作。
4. 2017届毕业生毕业设计工作安排。通报了各学院该项工作计划和各项表格汇总上报情况。督促相关学院及时完成该项工作。
5. 实践、实习基地情况摸底。要求各学院完成实践、实习基地建设情况汇总上报。
6. 2017年中央财政支持地方高校发展专项计划申报。要求各学院利用寒假期间审定申报材料，确保明年按时申报。
7. 下学期教材征订工作。要求各学院单册定价超过45元的教材需额外进行情况说明；严格控制一门课程使用多本教材。
8. 学生考试成绩的网上录入。校公选课成绩必须尽快提交，以免影响学生选课；期末考试成绩录入时间节点在2017年1月10日，以免影响下学期开学补考、重修报名等各项工作。
9. 教学奖励办法。新的《湖南工业大学教学奖励办法》（简称办法）已经学校党委会讨论通过，即将成文；办法中对于各项教学奖励的标准均有大幅提高；设置了校级优秀教学奖，并就该奖项的具体设置，向各教学院部广泛征集意见。
10. 教学工作日程。要求各学院组织教务系统相关人员学习各项教学管理制度与文件汇编，并根据本学期教学工作日程开展好相关工作。
11. 教务系统工作人员信息收集。各学院教务系统人员调整已基本到位，要求各学院将教务管理人员信息包括工作分工上报教务处综合科，尽量确保人员的稳定。
12. 教学督导团巡教巡考信息反馈
13. 听课、巡教情况整体较好。
14. 巡考过程中发现考场黑板上未板书考场提示，个别监考老师未严守监考纪律，有查看手机、监考站位不合理等情况。
15. 评教中心工作通报
16. 湖南省高等教育学会教学评估专业委员会2016学术年会暨理事会换届会议于12月24日在我校召开。省教育厅高教处处长唐利斌出席并主持会议，副校长金继承出席会议并作年度工作报告，高教处副处长杨承玖、校长谭益民等领导出席会议并作重要讲话。
17. 青年教师人才培养计划启动，详情见评教中心网站主页。
18. 高教所工作通报
19. 校级教改课题结题工作进展不理想。2010年至2015年校级教改课题结题率低至51%，除去因教师未办理手续的原因外，主要原因在于结题要求高、经费不足、课题组工作积极性下降等。
20. 针对以上现象，高教所计划改革立项和结题方式，同时建立并实行相关鼓励机制和约束机制，如将结题率计入院部评价和将校级教改课题与教师个人的评价、职称评定等挂钩。
21. 布置下学期的校级教改课题结题验收工作。
22. 布置下学期省级教改课题的申报工作，重点关注省高教科网、校园网高教所主页。
23. 金继承副校长总结并强调以下事项：
24. 全校各部门人员调整幅度较大，要求教务处以及各学院教务系统尽快熟悉情况，全力保证正常的教学运行。
25. 2017年教材征订要严把质量关，严格控制教材、教辅资料的价格，单册价格超过45元的，要附详细的情况说明；“马工程”系列教材、哲学、社会科学、法学、经济学教材必须从提供的目录中选取，尤其是“马工程”系列教材必须经教务处严格审核。使用自编教材的必须经过学校相关审核手续才能使用，未经审核的原则上不得使用。
26. 各相关部门必须完成各自本职工作方能放假，并要求利用寒假完成以下工作：
27. 组织好教学工作培训。教务处负责安排资深教学管理人员讲课，从教学管理系统的操作重点和难点入手，对全校教学管理人员进行培训。
28. 教务处根据新的《湖南工业大学教学奖励办法》，制定校级教学奖励（如校级教学名师、优秀教学奖等）的评奖办法。
29. 教务处牵头，做好本科教学审核评估的前期工作，迎接2017年的评估。
30. 评教中心负责制定2017年本科教学评估的总体方案，明确几个重要的时间节点。
31. 要求自动化、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等5个专业为通过工程教育认证做好准备，相关学院积极开展相关工作。
32. 高教所督促各级教改课题、省教科课题的申报工作。
33. 创新创业学院计划开设创业基础课程，相关准备工作全面铺开；双创实验班的设立形成初步方案。
34. 各学院认真学习湖南师范大学本科教学评估方案，并根据下发的专业评价方案提前收集试卷、毕业设计（论文）等，做好相关准备工作。